

股票简称：利尔化学

股票代码：002258

公告编号：2010-025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5 日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 年 6 月 22 日下午 14:30，预计会期半天。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0 年 6 月 21 日-2010 年 6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5:00 至 2010 年 6 月 2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四川绵阳高新技术开发区绵兴东路 97 号久远商厦五楼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

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

2010 年 6 月 17 日

（七）参会人员

1. 2010 年 6 月 1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 审议《关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2. 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3. 审议《关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并逐项审议以下事项：

（1）交易内容

（2）交易对象和支付方式

（3）拟购买的标的资产

（4）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5）标的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6）利尔化学关于支付的承诺

（7）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8）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4. 审议《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5.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协议书〉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资扩股具体事宜的议案》

上述第 1、2、5、6 项议案经公司第一次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见 201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上述第 3、4 项议案经公司第一次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公司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

（二）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股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股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1.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2010 年 6 月 18 日（9:00-17: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以 2010 年 6 月 18 日 17:00 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信函邮寄地址：绵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绵兴东路 97 号久远商厦五楼——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参加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621000

传真：0816-2845440

2. 法人股东凭股权证书或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3. 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登记。

4. 登记地点：绵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绵兴东路 97 号久远商厦五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0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

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股票代码：362258；投票简称：利尔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对应的申报价格，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以此类推；其中，议案 3 中有多项子议案，3.01 元代表议案 3 中子议案（1），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6 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 1	《关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公司董事会关于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2.00
议案 3	《关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	3.00
	（1）交易内容	3.01
	（2）交易对象和支付方式	3.02
	（3）拟购买的标的资产	3.03
	（4）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3.04
	（5）标的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3.05
	（6）利尔化学关于支付的承诺	3.06
	（7）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3.07
	（8）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3.08
议案 4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4.00
议案 5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协议书〉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资扩股具体事宜的议案》	6.00

(3) 对于各议案，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 计票规则

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6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议案6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6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6月21日下午15:00至2010年6月2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绵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绵兴东路 97 号久远商厦五楼

电 话：0816-2841069

联系人：黄波、王金菊

2. 会期预计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样本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六月十八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项划“√”）

项目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议案 2	《公司董事会关于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议案 3	《关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			
	（1）交易内容			
	（2）交易对象和支付方式			
	（3）拟购买的标的资产			
	（4）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5）标的公司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6）利尔化学关于支付的承诺			
	（7）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8）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议案 4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议案 5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协议书〉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增资扩股具体事宜的议案》			